

#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: 越秀. 岑擎村生活服务中心建设项目

评价年度: 2024 年度

区级预算部门单位 (公章): 湛江市霞山区海头街道办事处

填报日期: 2025 年 7 月 21 日

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项目概况。为进一步推动“百千万工程”落地见效，岑擎村作为霞山区“百千万工程示范村”，与海头街道办全力配合霞山区职能部门推进村庄规划编制，霞山区政府委托广东省规划院开展科学规划，结合村情实际与长远需求，统筹推进远景规划、村庄总体规划和产业规划，合理规定土地用途和村庄布局，预期投入150万元建设岑擎村生活服务中心。

(二)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一是帮扶岑擎村建设生活服务中心，二是资金及时投入，项目建设尽快完成。

## 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前期准备工作。开展前期调研工作，充分了解岑擎村生态产业园工程进展和资金支出情况，收集、查阅与评价项目有关的政策文件和相关资料，结合实际情况拟定自评方案。

(二)组织实施评价工作。对所掌握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、整理和分析，对照预期绩效目标设定情况，审查有关业务资料、财务资料，对照评价指标与标准开展自评打分，形成初步自评打分表和自评报告，按规定流程审批定稿。

(三)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。按区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于2025年7月31日前报送自评材料并公开。

## 三、绩效自评结果

对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，我街道越秀·岑擎村生活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已实现既定的目标，自评96.8分（满分100分），等级为优。

## 四、项目资金使用绩效

### (一) 资金投入情况

1. 资金到位情况。2024 年度越秀. 岑擎村生活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年度预期投入 150 万元，预算安排资金 150 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 150 万元。

2. 资金执行情况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我街道共收到越秀. 岑擎村生活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经费 150 万元，共支出 110.04 万元（其中：监理费预付款 5.01 万元，工程预付款 100.02 万元，监理费尾款 5.01 万元），完成预算的 73.36%。

3. 资金管理情况。我街道严格执行相关规定，按照“以收定支，收支平衡”原则，合理安排，坚持专款专用、科学管理。

### (二)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#### 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。

(1) 数量指标：达到帮扶岑擎村的目标。

(2) 质量指标：资金使用合规率达到 100%，支出皆通过财务管理中心审批。

(3) 时效指标：项目及时完成，已完工投入使用。

(4) 成本指标：财政资金投入比 100%。

#### 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。

(1) 社会效益：良好的生活环境给村民带来生活便利。

(2) 可持续影响：持续改善村民生活条件。

#### 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。

满意度指标：该村村民均对岑擎生活服务中心满意度  $\geq 95\%$ 。

## **五、存在的问题**

资金支付进度未达 100%，原因是施工方施工过程中存在偷工减料行为，于 2024 年审计中发现问题，现已整改完成，结算审核定案表正在出具。

## **六、改进意见**

跟进资金使用进度情况，监管施工方整改完毕，严格审核第三方质检报告，将相关资料报到区财政局审核并支出剩下尾款。

## **七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**

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，按财政部门要求公开财政项目绩效评价情况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调整和优化，进一步规范财政专项资金管理，强化绩效意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